

哈尔滨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第56号公告

(2022年3月27日)

目前，我市在重点人群和区域全员核酸检测中发现阳性感染者，疫情社区传播和内部反弹风险增大。为坚决有效阻断疫情传播，切实做好全市疫情防控工作，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经专家综合研判，市指挥部决定，在市指挥部第53号、55号公告的基础上，进一步强化社会面管控，坚决防止疫情反弹外溢。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哈尔滨市行政区域内所有人员要按照“应检必检、不落一人”的要求，完成各轮次区域全员核酸检测。

1. 请市民群众密切关注本区域全员核酸检测时间，按所在社区(村屯)通知，分时段参加核酸检测并做好个人防护，检测完毕立即返回居所。

2. 核酸采样期间，务必服从现场指挥，遵守现场秩序，落实戴口罩、排队、保持间距等防控措施。

3. 全面开展“敲门行动”。公安干警、基层社区(村屯)人员和志愿者将组成工作组，联合开展“敲门行动”，对居民逐一登记造册，确保应检尽检、不漏一人。

4. 凡不按规定时限参加区域全员核酸检测的人员，将对其“龙江健康码”赋黄码，并短信提醒告知。对两轮以上未参加者，由社区(村屯)采取严格的管控措施。

二、对全市所有居民小区(村屯)按照以下方式管理。

1. 原则上每个小区(村屯)仅保留一个出入口，超大小区可采取分区管理措施。

2. 区域全员核酸检测期间，居民原则上居家，每户每两天可安排1人在严格做好个人防护的前提下，就近购买生活物资，每次外出时间不得超过2小时。进出人员严格查验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确需外出就医的人员和车辆不受出入限制。

3. 进出人员要严格落实“扫码、测温、戴口罩”措施。

4. 确需外出上班工作人员，所属单位要压实主体责任，从严管理，并严格做好员工健康监测，凭单位出具的工作证明进出小区(村屯)，“两点一线”上下班。

5. 禁止非本小区(村屯)人员和车辆进入，确需进入的人员和车辆须严格履行社区(村屯)登记核准程序；应急抢险、消防救援、医疗救护、垃圾清运等人员和车辆除外。

6. 物流、快递、外卖人员不得进入小区(村屯)，一律实行无接触配送。

三、全市日用消费品批发零售市场(不含农贸市场)、商业综合体、百货商场(不含超市)暂停营业。

四、禁止组织和参加各类聚餐、聚会等活动。

五、市、区县(市)机关事业单位除承担疫情防控、民生保障任务的工作人员外，均居家办公。

六、各类企业要严格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

1. 暂停咨询服务、保险代理、法律服务等非生产性线下经营活动。

2. 正常生产经营的企业(含农业生产)要压实主体责任，加密员工(农民)核酸抽检频次，强化员工(农民)健康监测，严格落实“扫码、测温、戴口罩”等各项防

疫措施。

3. 具备条件的企业可实行封闭式管理。

七、水、电、气及通信等公共事业单位窗口实行“不见面”网上办理、网上缴费。疫情防控期间，对非恶意欠费者不停水、不停电、不停气、不停网、不停机，补缴时不收取滞纳金。

八、对下列干扰阻碍疫情防控工作的行为，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1. 拒不执行疫情防控决定和命令；

2. 外来人员不按防控要求报备；

3. 在信息网络或其他媒体故意编造、传播涉疫虚假信息，扰乱社会秩序；

4. 扰乱医疗、防疫工作秩序；

5. 公然侮辱、恐吓医务、防疫工作人员；

6. 故意损毁医疗、防疫财产及设施；

7. 借疫情哄抬物价；

8. 其他干扰阻碍疫情防控工作的行为。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解除时间另行公告。

关于对五常市疫情防控工作中11名履职不力党员干部追责问责情况的通报

2022年2月28日哈尔滨市发生本土疫情以来，在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坚强领导下，在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工作组有力指导下，全市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迅速行动，迎难而上，担当作为，连续作战，有力有效遏制了疫情。但是，五常市部分党员干部在疫情防控工作中，政治站位不高，重视程度不够，责任意识不强，应急处置不力，失职失责，导致疫情扩散。为进一步严明纪律，经哈尔滨市纪委监委和五常市纪委监委认真调查核实，依规依纪依法决定对11名党员干部追责问责，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五常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付小彦，作为包保拉林镇的领导，对拉林镇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落实不到位、应急准备不足、工作衔接不畅、落实疫情管控措施不力等问题负有重要领导责任，受到诫勉谈话处理。

五常市政府副市长魏本玉(非中共党员)，作为分管文教卫生工作的领导，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不到位，对五常市拉林镇中心学校日常疫情防控工作不严不实、五常市第二人民医院“哨点”作用发挥不到位等问题负有重要领导责任，受到政务记过处分。

五常市教育局党委书记、局长张忠涛，党委委员、副局长李忠国，对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落实、监督检查、跟踪问效不到位，对五常市拉林镇中心学校日常疫情防控工作不严不实等问题负有主要领导责任，张忠

涛受到党内警告处分，李忠国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五常市拉林镇中心学校党支部书记、校长邱静波，对学校日常疫情防控工作抓得不严不实，组织部署、跟踪问效不到位，未能及时发现学生感染新冠肺炎病毒情况，导致多名师生交叉感染，造成严重后果，受到党内严重警告、政务记大过处分。

五常市卫生健康局党委书记、局长包立山，对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落实、监督检查、跟踪问效不到位，对五常市第二人民医院落实疫情防控措施不力、“哨点”作用发挥不到位等问题负有主要领导责任，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五常市第二人民医院党支部书记、院长许彦双，对医院管理混乱，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不力，“哨点”作用发挥不到位，导致未能及时发现患者感染新冠肺炎病毒情况，受到撤销党内职务、政务撤职处分。

五常市拉林镇党委书记王锐，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伊雪松，落实属地责任不力，对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重视程度不够，存在麻痹、懈怠思想和侥幸心理，应急准备不足，工作衔接不畅，未能做到“早快准严细实”，未及时有效阻断疫情传播，导致疫情扩散，王锐受到党内严重警告、政务记大过处分，伊雪松受到党内严重警告、政务记大过处分、免职处理。拉林镇政府副镇长佟刚，作为分管疫情防控工作的领导，履职不力，对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落实不力，落实隔离管控措施不及时、不严格、不到位，造

成疫情扩散，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五常市五常镇党委书记王国彬，在五常镇第七轮区域核酸检测工作中，工作部署不力，组织落实核酸检测规范化操作不到位，导致核酸检测样本送检时间滞后，造成未及时向群众发布核酸检测结果，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当前我市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全市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深刻汲取教训，引以为戒，举一反三，进一步强化政治意识，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上来，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劲心态，坚决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坚决做到“早快准严细实”，坚决控制局部疫情，尽快实现动态清零，用最短时间、最小成本实现最大、最好防控效果，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歼灭战。

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进一步加大监督检查力度，聚焦重点地区、重点部位、重点环节，跟进监督，精准监督，对履职不力、失职失责的党员干部严肃精准问责，公开通报曝光，持续形成震慑，推动压实落靠“四方”责任，拧紧责任链条，形成工作合力，确保疫情防控组织有序、保障有力、落实有效。

中共哈尔滨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哈尔滨市监察委员会
2022年3月27日

关于调整南岗区部分区域风险等级的通告

根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有关要求，经专家综合研判，市指挥部决定，自2022年3月27日24时起，将南岗区南航花园B栋调整为中风险地区。其他地区风险等级不变。

哈尔滨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
2022年3月27日

关于调整道里区道外区部分区域风险等级的通告

根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有关要求，经专家综合研判，市指挥部决定，自2022年3月27日24时起，将道里区一面街40号、新华街128号、巡船胡同18号，道外区宝宇天邑澜湾小区调整为低风险地区。其他地区风险等级不变。

哈尔滨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
2022年3月27日

疫情防控不松懈

